

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电子文函

皖粮仓网函〔2021〕36号

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 《2021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江淮行”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省粮食集团，局直各单位：

根据省安委会《2021年安徽省“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江淮行”活动方案》有关要求，为组织好2021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江淮行”活动，我局研究制定了《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江淮行”活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年5月18日

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 年 “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江淮行” 活动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江淮行”各项活动，着力提升全民安全意识，结合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实际，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坚持“两个至上”，立足“两个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围绕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以“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为主题，深入广泛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扎实做好全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专题宣传，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全面开启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的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安徽建设，为庆祝建党 100 周年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二、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生产月”活动于6月1日至30日在全省范围内统一开展，各单位要丰富活动内容，创新活动形式，确保活动效果。

（一）制发《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1年“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江淮行”活动实施方案》。安排部署2021年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江淮行”活动。

（二）参加省安委会办公室召开的全省“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新闻通气视频会议。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不断提高“安全生产月”活动知晓度和参与度。

（三）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专题学习。全面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进一步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增强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四）广泛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宣传。在报刊、广播、省局政务网站、安徽粮食杂志等平台上专题报道，全方位、多角度进行解读宣传，推动学习宣传贯彻走深走实。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观看央视新闻、新华网等主流媒体客户端开设的“大家谈”“大课堂”和学习强国、安徽干部教育在线等线上学习平台，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知识集中学习。

（五）广泛开展线上安全教育活动。紧紧围绕夏粮收购、隐患排查整治、火灾防范等，组织全省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干部职工参加安全生产“公开课”、“微课堂”等线上活动，扩大宣

传教育的覆盖面，增强安全教育实效。结合“安全宣传咨询日”，以网上线上为主，创新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六）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定隐患排查治理方案，在企业自查自改的基础上，结合 2021 年春季粮油安全大检查，开展对表对标排查治理，对重大安全隐患跟踪督办，按规定及时向当地政府和上级粮食主管部门报告，实现“自查、自改、自报”闭环管理。

三、推进“安全生产江淮行”活动

“安全生产江淮行”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同步启动，2021 年 12 月底结束。各单位要紧紧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计划排查整治阶段的工作要求，落实活动计划。

（一）开展隐患排查、问题整改行动。全面深入开展夏秋两季收购和防汛期间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建立问题清单、整改清单和责任清单，制定整改措施，深入宣传报道各地排查治理安全隐患情况。及时整改隐患排查治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落实。总结在落实责任链条、弥补短板弱项、创新管理举措、优化制度机制、加强储粮安全和生产安全等方面好的经验做法，并及时宣传推广。

（二）开展安全生产相关专项行动。各地要结合实际，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春冬季粮油安全大检查”、“清剿火患专项行动”、“铸安”专项行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排查治理突出问题 and 重大隐患，及时报道排查整治工作进展、措施办法、整改成效，强化企业落实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三）开展“网上安全生产江淮行”活动。各单位要结合疫情常态化防控形势和安全生产工作实际，采取多种形式组织开展好“专题行”“区域行”“网上行”等宣传报道活动，加大问题隐患和反面典型曝光。鼓励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通过12350举报投诉热线、安全生产有奖举报平台等，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四、有关要求

（一）提高站位，高度重视。各地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上来，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观念，进一步强化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认识，提高政治站位，将“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江淮行”活动作为年度重点工作，摆在重要位置，精心制定方案，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具体任务，保障经费投入，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发挥各类媒体和网站等平台作用，全方位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报道，切实形成上下一体、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积极拓展社会面宣传渠道，在醒目位置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积极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社会氛围。

（三）突出重点，务求实效。把“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江淮行”各项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中的重难点问题相结合，与夏粮和秋粮收购、防汛保粮、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相结合，与推动落实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周密部署落实，不断推动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

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请各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于6月28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总结与进展情况统计表(详见附件)。活动期间,请于每周四下午下班前将本周典型经验、特色亮点以及有关图片、视频等发送至指定邮箱,重要活动情况随时报送。

联系人:于玺,0551-62870877

电子邮箱: lswz_aqckjc@in.ah.cn

附件:全省“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安徽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1年5月18日

抄送: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省安委会办公室。